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三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三十三次董事会于2016年3月1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6年3月7日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洪欣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赞成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 5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进一步改善负债结构，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 1、金额：不超过 50 亿元。
- 2、期限：不超过 9 个月。
- 3、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4、担保方式：公司信用担保
- 5、发行利率：本次发行利率视债券市场资金供求关系和企业需求而定。
- 6、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主要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以及用于补充控股子公司营运资金，具体根据公司资金需求而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资金需要、业务情况以及市场条件，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发行有关的具体事宜。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赞成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北京中泰齐力国际科贸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2016年3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三、会议以赞成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3 月 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四、会议以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洪欣、陈道强、王龙远、孙润兰、范雪峰回避表决）

详细内容见2016年3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赞成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同时，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作出相关承诺。

详细内容见2016年3月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赞成票 1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 2016 年 3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九日